《新建成品住宅室内装修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听证会公告

根据《江苏省行政程序规定》《如皋市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市政府决定召开《新建成品住宅室内装修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听证会，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听证会时间：2020年9月25日

二、听证会地点：暂定审图中心会议室（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三、听证会内容：制定该办法的必要性、依据及主要内容

四、听证会代表：包括行政决策听证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律师代表、市民代表、房产企业代表、施工企业代表、监理企业代表、设计企业代表、业主委员会代表、物业机构代表共计15人。

五、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1.《新建成品住宅室内装修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以附件发布，如有意见和建议可通过邮箱rgszjjfgk@163.com或电话（传真）0513-87199549反馈。

1. 本次听证会采用网上文字实录公开方式将听证会内容通过如皋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如皋住建等网站同步公开，欢迎社会各界人士登录相关网站关注听证会讨论情况，并发表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新建成品住宅室内装修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http://www.rugao.gov.cn/truecms/rugwzController/toRugViewTheme.do?id=f6494bc5-188f-40bb-a44a-f926bef3760d" \t "_blank)

 如皋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0年9月15日